

香港回民口述史（一）：徐錦輝先生訪談*

馬健雄

香港科技大學人文學部

香港回民是以中國人的伊斯蘭教（回教）社團為中心組成的社群，他們在香港歷史上是與印度、巴基斯坦等南亞裔及其他穆斯林社群不同的穆斯林。過去數十年來，有關香港回民的報導常見諸內地報章，但長期以來香港社會在將印巴裔穆斯林看作是香港穆斯林的主體的同時，往往忽略了香港中國人穆斯林——傳統上的回民——在香港社會的影響。雖然都是信仰伊斯蘭教的穆斯林，回民在宗教實踐、語言文化、生活習慣等方面都與生活在香港的其他穆斯林群體顯著不同，反而與珠江三角洲地區、沿海各大城市及內陸省份的回民社群之間往來非常密切。「香港回民口述歷史」計劃得到香港中國回教協會和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的鼎力支持，自2013年開始陸續對瞭解香港回民社群發展的歷史見證人進行口述史訪談，並將其中一些口述史資料整理發表，以便社會大眾瞭解和關注香港回民生活的變遷。

香港目前有二十多個穆斯林社團，但是由中國回民穆斯林組成的社團，主要是香港中華回教博愛社、香港中國回教協會、香港回教婦女會等組織。總體上，香港回民的歷史與早期香港開埠的歷史相關，最早一批回民主要是從廣州、肇慶一帶移居香港、並長久維持著與廣州、肇慶等地回民之間密不可分的聯繫。往來各地的回民客商和從鄰近地區遷居香港的回民陸續聚居在灣仔一帶，其中有不少是來自廣州、肇慶的電車公司和電燈公司的職工，那時港島中環、金鐘一帶還主要是英軍的軍營區。1917年，馬瑞祺和鎖春城兩位香港回民先輩作為發起人，與脫勝初、金逸卿幾位先生議定後，在夏高利律師幫助下申請註冊成立了香港中華回教博愛社，並組成17人的委員會來籌辦博愛社事務。隨後，脫勝初先生將自

己的一個鋪面低價租給博愛社作為會址，從此香港回民有了第一個政府承認的屬於華人的宗教聚禮的場所，每週聚禮人數有一百多人，但是十年後，至1927年博愛社才完成社團註冊手續。¹ 1928年前後，任《南華早報》記者的回民薩兆經先生（1902-1944）也曾短時期出任教長，後來薩兆經與楊顯榮、馬庭植、馬瑞祺、鎖春城、馬紹裘等一些有影響力的回民發起籌款，購買位於陳東里的一個舊貨倉，將其改建為一幢三層樓的中華回教博愛社。1929年4月21日，位於陳東里七號永久社址的香港中華回教博愛社 建成並正式開幕，這座木建築物上層作為禮拜堂，下層為「義學堂」和辦事處，由金逸卿阿訇擔任第一任教長，馬敬之先生任社長，開幕時有五百多人參加了當日的頌《古蘭經》慶典儀式。根據當時博愛社的統計，那時全港的華人回民人口大約在430多人。² 有了活動地點、建立了禮拜堂、積累一些公共財產之後，委員會決議聘請了專職阿訇在博愛社的禮拜堂帶領做禮拜、為回民提供各類宗教服務，博愛社開始承擔起服務灣仔回民社群的清真寺的職責。1939年，薩兆經等人出面聘請由香港到廣州濠畔清真寺追隨著名雲南籍經師馬玉龍（字瑞圖）學習並已畢業「穿衣」的張廣義阿訇（1911-2013）返回香港，出任博愛社教長並主持灣仔回民的日常宗教事務，直至張廣義阿訇2013年歸真，他一生為香港回民服務了近八十年。張阿訇回港任教長之後不久，另外一位在陝西、甘肅求學多年、畢業「穿衣」後回到香港的馬達五阿訇也參與了主持回民宗教活動的事務。³ 這樣，作為香港歷史上的第一個回民社團和禮拜堂，回民有了屬於自己的宗教和社群活動中心，與集中在摩羅廟街清真寺的南亞裔穆斯林分開來做禮拜。日本侵華戰爭結束後，經過幾年恢復，1949年香港

又成立了中國回教協會即「回協」，整合了一批來自不同地區和行業的回民代表人物來配合、協助博愛社的工作，適應社會環境的變化。此後，博愛社和回協成為最重要的兩個回民社團組織。1980年新建灣仔愛群道伊斯蘭中心，即「愛群道清真寺」和重建九龍清真寺，這幾座新建的清真寺逐漸成為新的穆斯林活動場所，成為回民穆斯林和其他印巴裔、東南亞等各地穆斯林做禮拜的清真寺。「九七回歸」後，香港的中國籍回民穆斯林仍有三萬多人，一方面，回民做禮拜的地點主要是愛群道清真寺，另一方面，大部分回民的家庭宗教儀式和社群活動還是到博愛社來舉辦。

徐錦輝先生1936年出生於香港，是土生土長的香港回民。長期以來，徐先生和他的父親、兄弟都曾是中華回教博愛社的執行委員，1997年徐先生擔任香港中國回教協會主席，2004年特區政府向徐錦輝頒授榮譽勳章，表彰他為香港社會所做的貢獻。作為香港回民歷史的重要見證人之一，徐錦輝先生的口述歷史是我們從瞭解香港回民社群生活變遷來認識香港社會的一份重要文獻，以下即為我們過去三年間陸續完成的徐錦輝先生口述歷史。

一、逃難的記憶

先說我們徐家的歷史，我自己原本是姓哈的，過繼給了徐家。兩家都是回民，不過說「過繼」也不太確切，因為哈家兄弟姐妹多，我的生父比較窮，既爛賭又抽鴉片煙，沒有辦法養小孩，就把我賣給了徐家。那時候我還很小，這事的細節不太清楚。根據家譜，我爸爸即我的養父是徐家的第十傳，叫做徐禮新，後來我續修《徐氏族譜》，情況才知道得多一點。我父親是「禮」字輩，我是「錦」字輩。我弟弟徐錦強，才是我爸爸親生子，這是後話。在徐家，我有兩個母親，都姓馬。買我的這位養母叫做馬梅初，買了我之後她又生了一個弟弟，取名徐錦文。「抗日戰爭」時期，我們從香港逃難到貴州獨山的路上，我們被日軍追趕上、截住了。因為我媽媽那時懷孕快生產了，走得慢，所以我父親不得已將弟弟徐錦文交托給我的一位堂姐帶著。走在

前的堂姐一家到了獨山之後，將弟弟錦文送給了當地的一家孤兒院，不料孤兒院又把錦文送給一個國民黨軍官領養，再也沒有找到，那時徐錦文有五、六歲左右。我們開始逃難時，一路上都是我照顧著他的，所以後來我還是將他寫入家譜。這是在逃難的路上發生的事，我爸爸徐禮新一聽到我堂姐將弟弟徐錦文送孤兒院，又送了人，就急著去尋找弟弟，又將我留下來，委託給一起逃難的哈壽來照管。這樣，我跟我爸爸就失散了。哈壽一家三口，他和太太、兒子一起逃難，我父親給了他一點米、一罐煉乳，很少的東西，就將我託付給他，他兒子比我大很多，那時我還小，他就經常打我、欺負我。我們走到了貴州境內的一個村子，我打不過他，怕他這樣天天打我，不想再跟著他們走下去，這裡就有個阿婆願意收留我，我也願意留下來。當時身上沒有一分錢，穿著一件毛線織的背心，哈壽一家把我留在那裡，說「阿婆要收留你」，就走了。這位阿婆家，總吃那種用石膏做的豆腐，沒有別的東西吃。我在1936年出生，逃難到貴州是1944年冬天，那一年剛八歲。記得總是下著雪，沒有衣服穿，很冷。阿婆家有個兒子參加了游擊隊，不時會回家來，他有個老婆，但常不在家，他們沒有孩子。晚上，阿婆家就把我放在家裡的壽木棺材裡睡覺，鋪了禾稈（稻草）在壽棺的底層，我脫了衣服睡上去後，阿婆再用一塊舊布給我蓋住，上面再蓋上長稻草，然後將棺材蓋板蓋住大部分，空出三分之一來透氣，這樣我可以比較暖和，就這樣，過了一個冬天。這一家人後來我再沒有見過了，也不知道這是在什麼地方。阿婆的兒子不在家時，就是我和阿婆兩婆孫在家裡。他們跟我講，屋頂上有個包袱，是阿婆兒子的小孩，夭折了，所以包著放在屋頂。阿婆的兒媳並不住在家裡，住在另一個村子，她會不時來看看，她生了兩個小孩都夭折了，所以阿婆非常疼惜我。

我爸爸同我失散之後，一路去到獨山，在美軍基地做勞工，是一般的散工。當他聽說我被阿婆收養的消息，又連夜找回來，要把我贖回去。我爸爸找到阿婆，阿婆當然不捨得，那種情景歷歷在目！我爸爸給了他們錢，我當時隨身的一件

毛線背心，我在這家的「媽媽」、阿婆的兒媳，剛剛拆了準備用毛線給我織成新的毛衣，既然已經拆成線了，也就不還我了。就這樣，身上空空蕩蕩的，我跟著爸爸離開了。我在阿婆家的時候有這樣一件事記憶猶新，有一個夜晚，聽見外面有「哐」、「哐」的敲鑼聲，我就走出屋外看，見到有一個灰色的、布包一樣的東西在移動，前面有人在敲鑼，究竟是什麼東西我不知道。可是阿婆一家不准我去看這樣的東西，他們說這是「走屍」、「運屍」，讓我跑出屋看到了，阿婆非常憤怒，懲罰我，把我關到豬圈裡跟母豬睡了一夜，這件事讓我刻骨銘心。

我媽媽，也就是收養我的徐家媽媽，叫馬梅初，她在逃難的路上到桂林時小產死了。那時她已經快要生了，到了桂林以後，白崇禧徵用了粵桂鐵路的火車，軍人們用火車接載家眷親戚逃難，非常擁擠，士兵們擠在火車頂上，上面還載運有軍服之類。整列火車的中間一段車廂裡、車頂上都擠滿了難民，那麼多人擠在車頂上，火車一過山洞要有是人站起身來，就會被撞下去，可是我們沒有別的辦法，要非常小心。我們徐家三個人同楊兆和一家一起逃難，楊兆和是楊義護的爸爸，楊家有兩個大人、三個小孩。可是楊義護的大哥有一天在田埂上沖涼時淹死了，我們兩家人今天一講到這些，仍是很難過。香港逃出來的回民大家結夥一起走，沿路互相照顧，在火車頂上為了防止不小心掉下車去，幾家人常常就將自己的身體跟裝運的一捆捆軍服綁在一起。至今，楊義護我們還常常回憶起一件事：有一天夜裡，火車開行當中，突然間有個女人爬上了車頂，帶著一個包袱，她看見我們就要跟著我們走。我們這些回民，有徐家、楊兆和家、薩爸爸家，我還有我一個姓徐的堂哥，大家一起走，最後也一起回到香港。那個女人上了火車以後，我們覺得她有些奇怪，我聽到媽媽旁邊有個人說，這個女人是個「以比利斯（魔鬼）」，大家要小心！不知是誰跟我媽媽講，可能還是楊兆和媽媽講的，「來，大家一起念經！」於是大家一路上就大聲念《古蘭經》，那個女人沒念，她不是穆斯林。旁邊有個軍人知道這個女人同我們這一幫人不對

路，覺得突然間另外一個女人塞進來也不好，就叫她下車，她卻一直不肯走，她說：「我背著一個孩子，怎麼行啊！」她打開她的包袱，裡面真是個小孩子。軍人趕她走，拿槍來出指著她，說：「你要是再不走，我就要開槍了！」她說：「好好，我走了！」就真的下車走了。這個軍人也跟著我們一起逃，逃了一段路之後，日本人從後面追上來趕上了我們，在前面堵截，軍人搶了我爸爸的衣裳褲子穿上，我爸爸個頭不高，這個軍人穿上我爸爸的一身衣服短一截，連個肚臍都露著，就跑了。

我們到了桂林，又一路從桂林往貴州方向走。路上我媽媽小產了，在貴州宜山（今為廣西河池宜山縣）歸真了。她覺得肚子痛得厲害，叫我去給她買點藥，但是我記得很清楚，當時能買到的藥材中沒有一味是安胎藥。買不買呢？那時候我年紀小，不知道應該小心，結果我都不理，買了藥回去，給媽媽煲藥，沒過多久，媽媽就小產了。那時我小，又不懂；當時爸爸並不在身邊，只好拿些東西蓋住這些血塊，小嬰兒都看到，媽媽就這樣去世了。後來楊兆和，即楊義護的爸爸、我爸爸、姓徐的三哥、薩爸爸，我們幾個用一張布包住就地葬了我媽媽。我看到小產夭折的弟弟，臍帶都還連在身上，我太小了，不知道應該怎麼做。

那一列火車上最多回民穆斯林，有哈生即哈耀恩和他的幾個兒子、他太太、還有他媽媽；有我的堂姐和她的丈夫，此外還有一個在香港的回民穆斯林中很有名的叫「十哥」的，也是姓哈；還有一位是哈奇偉的爸爸哈文龍先生，他現在九十幾歲了，還健在。曾經有一起逃難的人從火車頂上掉下來摔死的，大家見到了，於是就有一個人把自己綁在頭一節車廂上一個備用的大輪子上，沒想到輪子也掉了下車，這個人跟著掉下摔死了。那時，一起逃難的回民大家都能夠相互照顧，所以我們有很好的關係。進入貴州後霧大得看不見四周，有時大家要一起走路，大霧中見不到人，只有一邊走、一邊大聲喊著別人的名字，比如姓哈的有十一姐、六哥，就大喊「十一姐」、「六哥」，大家還用裹腳帶串成一串，當

時大家的想法，就是往內地走，儘量上去到獨山，總之沒有日本仔的地方就好了、哪裡沒有日本人就去哪裡。後來日本人追上來趕過我們往前去了。我也看見過日本人把哭個不停小孩子，用刀挑起來用槍打死，真的！血濺下來，灑了我一臉，味道很臭。這個你真是不相信的！真是這樣的！天冷下雪，我們用棉花包著腳，沒有飯吃，我們找到一塊生牛皮連著牛毛的，把牛皮跟野菜一起煮著吃，吃上三、四天。雪是白色的、棉花也是白色的，火星落到腳上棉花燒著了，把腳皮也燒焦了，當時的情景……（長時間沉默）。就這樣，大家一直走，走到獨山的美軍基地。很多回民穆斯林都是去到獨山為止了，因為有的人會英文，幫了美國人做事，介紹大家去做工，我爸爸就做了一個普通的雜工，生活能夠維持。和平之後，我們大家都一起回來，在那裡住了多長時間，已經不記得，當時太小了，楊義護的大哥，就是在田埂邊沖涼時跌到水裡沒人看見，淹死了。稻田收割之後田裡還是水，看不清。小孩們在沖涼，我爸爸、他爸爸等一幫人都在哪裡的，玩著玩著，就不見人了，也沒注意看住他，因為還要照顧其他的孩子，楊禮護、現在我們香港中國回教協會的會計師楊義護，還有他們的妹妹楊小梅，我們都很傷心。後來我們能有那麼好的關係，就是因為我們曾經一起逃難、一起回來。

二、香港的回民清真飲食業

為什麼大家會一起逃難？抗戰之前，大家都住在灣仔天樂里，我爸爸徐禮新開了一間名叫「新新」的餐館，我媽媽，即我的養母馬梅初，她出名有本事，做的菜非常有特色。和平以後大家逃難返回，我爸爸又開了「新昌雞鴨」攤檔。當時，我們家以賣臘味為特色，主要是臘羊腸、臘鴨、臘野味、掛爐等等。我們當時賣的、現在所謂的「掛爐」，過去叫「掛燒」，用的工具很特別，用很大的叉子，我從小就跟爸爸學習如何做，所以我也很在行。我的子女現在常常跟我說：「老豆，很久沒有吃這些了！」現在都找不到那樣的叉子了。很可惜，現在大家都不做清真飲食這一行了。我爸爸也把煮咖喱的手藝傳給

了我，後來我還教過不少人，二十年前我還在《大公報》工作的時候，還教過一個親戚的女兒做咖喱，她後來到澳洲開餐館，以賣咖喱為主，一直到她退休都是靠我教給她的那幾樣手藝，我教過的徒弟也不少了。我們先開了「新昌清真餐館」，當時很有名，後來我爸爸開了一個「友蘭餐室」，地點在今天還能見到的「同德大押」隔壁。我爸爸教過一個姓薩的徒弟，叫做「五仔」，「掛爐鴨」的功夫我爸爸就傳給了他，後來「五仔」移民去了英國，在英國唐人街很有名，五仔脾氣暴躁，非常容易發火，可是他一直非常敬重我爸爸。

今天灣仔鵝頸橋街市「清真惠記」的前身，就是「燒掛爐鴨」，在陳東里對面，原來是賣燒鴨的大排檔，後來才搬進街市中。有關香港清真飲食的過去，既沒有人提過，也沒有人寫過。我家就一直跟清真餐館行業有關係。現在的愛群道伊斯蘭中心五樓的餐廳，最初是我來經營的，這其中有另外一件事。以前香港伊斯蘭聯會（IU）負責飲食管理的人，是個馬來西亞裔的女士，是位護士，叫努比亞哈森。我經營伊斯蘭中心餐廳的時候，我做雞雜是用新鮮的雞雜，外面吃不到，因為我的餐館是用自己的配料，選材料也非常嚴格，生意不錯。可是我接手餐廳經營的時候，大家沒有將合同的細節談清楚，有一年齋月，努比亞哈森要求齋月間停止幹生意，所以齋月期間我們沒有經營；開齋以後，我本來計劃餐廳可以重開了，可是她要求我再停，這樣我就不能維持了，只好關閉了伊斯蘭中心的這間餐廳。八十年代初我還經營過另一間餐廳，是博愛社的房產，在利景酒店前路口，位於二樓。我經營這間清真餐廳專做「清真私房菜」，算是「中華回教博愛社」的餐廳，很出名的。我自己並沒有親自做大廚，請一些熟悉的師傅幫手，自己知道如何經營，我們家開餐館已經很多年了，加上自己在報館有一些人脈，接到不少生意。這個餐館辦的很成功，伊斯蘭中心建好之後，餐廳需要找人來經營，所以我也就關了博愛社的「清真私房菜」餐廳，轉到伊斯蘭中心餐廳去，那時我的子女們都要來幫忙，做些收銀之類的工作，那時

候，我爸爸還在開「友蘭餐室」。清真食品行業，今天還在經營的「馬家莊清真飯店」也是我們一起逃難，一起回來的。我爸爸同他們一家也非常熟，他們家長輩，我們也是叫「爺爺」，後輩就不熟了。我爸爸經營「友蘭」的同時，當時還有一間也很出名清真館，叫做「文強冰室」，是楊志英家開的，我們也在鵝頸橋街市「清真惠記」樓上開過食肆，生意很好，賣開了名氣。

當年我們賣燒鴨不像現在，我們是不放味精的。我爸爸教我們用的配料、份量，都是用糖，也不用花椒、八角。為什麼我爸爸會經營清真餐館呢？他是家裡的第七個孩子，照排行叫他「七叔」、「七伯」，早年他是個行船做水手，在船上學過煮餐，在船上做過廚師。他應該不是在香港出生的，歸真時是100歲左右。我們逃難往桂林走的時候，他在桂林也做過小販，賣清真小食品油香、眼鏡酥之類，他還會做一種很特別的點心「糖炸雞蛋」，雞蛋用糖發，油炸，入口即融。做油香我父親也非常拿手，他還會做一種油餅，也是中空、油炸，放蝦米；另外一種炸麻花，在國內也吃過，香港現在也沒有了，技藝失傳了。我爸爸是很能幹，這些都不是家傳，是他自己學來的，到我這輩就成了家傳。戰後回來，我們家就住在一個唐樓裡，有騎樓，我住的那個地方，裡面住了七夥人，我睡的是一張床板、兩張橋凳，早上收起來，晚上才打開，工作坊是它，睡覺也是它。我們家做的臘味，叫做「清真羊腸」，就是在這樣的環境做出來。我們做臘味是先將牛肉切細，以鹽、醬油、糖等佐料來調味，再將肉灌入羊腸中。最難的工序是做腸衣，我們用筷子的四方形尾部這一頭，來將羊腸的內壁刮乾淨，這樣腸衣就是通透的了，有時腸衣一天用不完，得用鹽醃住第二天洗淨繼續灌。羊腸衣做好後，往裡面填牛肉、牛板膘。牛板膘中最好的部分，叫做「牛胸尖」，以前廣州的清真餐館還有一道菜叫「炒牛胸尖」，你們沒有吃過了。「牛胸尖」是牛胸脯上的一層油膜，可切成細粒、跟牛肉拌勻，用漏斗填入羊腸中，然後將一條水草撕成四份做線，綁住羊腸的頭尾以防醬

油、糖等調料溢出。一根臘腸，中間要分紮成兩三寸長的幾段、用水草綁住。腸裡面有水的話會脹起來，所以還要用大頭針戳破它，將水逼出來，最後掛到天臺的天蓬上晾乾。臘羊腸冬天才做，以風吹幹或者用火焙都可以。清真羊臘腸至今在廣州還有人做的，香港就見不到了。另外我們也做臘鴨，鴨子是內地來的，我們要判斷鴨子可以留多少時間、有沒有染上瘟疫，只要握住鴨子的嘴、腳看，就知道這只鴨健不健康。如果突發了雞鴨瘟，就要「趕刀」，有一次我們一天就宰了一百多隻。現在沒有活鴨，辨別鴨是否新鮮，就要看血色。血紅色就不新鮮了，冰鮮雞、鴨都是，如果骨頭是黑色，那是已經宰了很久的了。臘鴨先用粗鹽揉一遍，再用大桶醃一晚，第二天早上起出用清水沖洗去鹽。如果不想吃得太鹹，可在一盆溫水中浸泡15-20分鐘後起出鋪在筲箕上、背脊朝上晾好，將大腿骨折斷、壓平，待北風來吹乾了，再翻轉過來以內肚朝上曬一段時間，得用白胡椒撒上，蒼蠅就不會來。很多人還不知道用白胡椒粉趕蒼蠅的方法，曬魚乾也一樣。吹、曬乾之後，將鴨子裝入甕缸中密封兩天後提出來晾乾，香到不得了。另外，鴨脾的做法是用鹽醃上一夜，次早鋪在筲箕中曬乾，比較容易處理。有時國內來得一批便宜的雞鴨，就多買存貨，進貨量並不固定，那時即使養在檔口也沒有什麼禽流感之類。戰後至五十、六十年代香港清真食品的供應，「泉昌」號就一直是賣雞鴨的，「泉昌」號也供應牛肉，就供給「泉秀」餐館，他們是兩兄弟，在跑馬地；「聯興號」的老闆姓馬、「厚安號」姓丁，都賣牛肉。當時的牛肉也是由廣州定點供應香港，運到才宰，所以楊明鈞家就負責買牛、宰牛，我們吃牛肉就是靠他們，屠宰場在西環。劉中這一家在香港也以做臘腸出名、所以除了「泉昌」賣清真臘腸，有一些茶樓也在賣。在香港的清真餐飲行業中，劉中的哥哥也在香港做餐館，手藝不錯。當時最典型的中式餐館，每張枱下都放個痰罐，今天看來就覺得有趣。我們徐家主打「白切羊腸」、「肥大油鴨」，那時廣州羊腸師傅是我們的親戚。在那個時代，燒臘是跳著沿街叫賣的，送上門，切一

段、切一塊，這樣來賣。

戰後十多年間，香港回民穆斯林中雖然有不少人做文員、做律師樓的，比如脫志賢就是在律師樓，但是回民主要從事的還是在飲食行業、電車公司，也有在兵房煮咖喱的。我記得過去開齋、過「古爾邦」節，我爸爸就到「大廟」即些利街摩羅廟清真寺去煮咖喱飯給大家吃，煮咖喱的爐子上下兩層都燒炭，雖然各有自己的活動中心，回民和印巴穆斯林來往也很多。抗戰時期，印巴裔穆斯林沒有逃難，日本人佔領了香港之後，很多印巴穆斯林用澳門的關係躲到澳門清真寺那邊去了。所以，「抗戰」時期香港回民一起走難的人，主要是哈家、徐家、楊家、脫家等等，我覺得那時大家比較「迷信」，比如我媽媽死之前她就說，從火車頂上面往車下看，看路兩邊全都是「以比利斯（魔鬼）」在跳舞。八十年代，沙特有個賣石油的王子要去內地考察、計劃買一個礦石場，我陪同跟他一起去，找到了我媽媽死的地方，在那裡做一個「堵啊」，但那是個大體的位置，具體的地點都記不清了，我只能在跑馬地回教墳場為她立個石碑做紀念。

三、五十年代以來的生活變化與記者生涯

過去回協同博愛社實際上是同一個組織，例如1975年1月1日出版的博愛社簡訊可以看到，回協與博愛社都是同一批人，那時我們一家三人都在博愛社做執行委員，徐禮新是我爸爸，徐錦華是我弟弟，楊兆和是楊義護的爸爸，我們都是曾經一起走難的。七十年代香港成立六宗教聯合會（佛教、天主教、孔教、伊斯蘭教、基督教、道教），最初代表大會的安排，就是回協、博愛社雙方同時參加、由博愛社的人做代表，後來雙邊有些分歧，由博愛社來代表了。1972年，香港回民第一次組團去北京訪問，參觀東四牌樓清真寺，我爸爸還拍了一張手捧東四清真寺珍藏的大本子的《古蘭經》照片，後來刊登在博愛社社刊上。那次去的人不少，脫維善先生、薩智生先生、傅愛賢先生都去了，我當年是秘書。當時陳廣賢阿訇是東四清真寺的伊瑪目，我們與民宗局的人本來就認識的，後來又加強了聯繫，不過這

是第一次正式的拜訪。返回香港之後，當時任博愛社主席的脫維善先生又再去了北京一次。為回民、為「教門」做事，脫先生是非常積極的，他是第一個搞清潔公司的人，深圳剛剛開放時，他就到深圳做了很多公益事業，後來他成為全國政協委員。隨後很多年，脫維善先生都代表回民參加歷屆的六宗教座談會，在六宗教聯合會中也做了很多事。由於回協一開始就與博愛社一起參與了六宗教聯合會的活動，同時我又是博愛社的執行委員和幹事，我也就參加了六宗教聯合會的秘書處。考慮七十年代的政治氣候，脫維善先生與我們商量，回協作為愛國進步組織，還是與博愛社分開、不將回協的事務帶入博愛社中，因為回協是香港第一個掛五星紅旗的回民社團，自成立起每年舉行國慶宴會，當時《大公報》社長費彝民先生等人都來參加，記得特別是1961年的國慶宴會，巴基斯坦國家銀行行長等很多外籍穆斯林的領袖都來參加我們的活動。從當時的情況考慮，中國人的伊斯蘭教組織要有分工，博愛社是純宗教性團體，回協那時候由《大公報》的回民白學修先生負責，宣傳愛國、愛教、愛港，也向香港和海外介紹國內情況、組織回民返回內地參觀，在當時的香港和海外華人穆斯林團體中，回協是非常活躍的。七十年代以來，回民在宗教上對外聯繫的視窗就是與參加「香港六宗教聯合會」，大家都認識我，例如新年團拜等活動，就是我在聯會秘書處發起的。我們伊斯蘭教除了拜真主之外，不用「拜」這個字，所以把「團拜」的字眼改為「團賀」，沿用到現在。

說到我個人的工作和社會活動，雖然我擔任回協負責人的時間很長，做事還是以博愛社為主，原因是自1959年到《大公報》社工作，我一直積極參與回民社團的事務。我剛到《大公報》社工作時，社長馬廷棟先生也是回民，他是有名的報人，在報業中拿過國際獎。《大公報》的白學修先生那時任回協主席，他是馬廷棟先生的舅父，都是從廣州來的。所以當時有人就說，回協是極左的組織，確實，在五、六十年代香港回民與廣州的關係已經非常密切。白學修先生在省港大罷工時就是回民參與省港大罷工的工會領袖，

劉就也是回民中的重要領導人，而馬兆雄先生又是白學修的舅舅、他跟脫志賢先生又是同事，大家還一起逃過難；另外一個是羅學新，他們也都是回協、博愛社兩邊都是活躍的活動分子。1972年開始，我從《大公報》脫產，幫助霍英東做體育方面的工作，身兼多職，雖然很辛苦，但是也接觸到很多不同的社會層面的事。在博愛社方面，脫維善後來參加全國政協委員到四川考察的活動，在途中心臟病發作歸真，哈耀恩先生繼任博愛社主席，哈先生也是和我們一起走過難的，我自己又是哈家生的人，我們認兄弟，我就叫他「六哥」。我父親徐禮新有個弟弟徐禮仲，他的女兒嫁給哈新，就是我的堂姐，哈新還有三個兄弟，其中一個就是六哥哈耀恩，所以，香港回民這些姓氏，繞來繞去都是親戚。在我脫產搞體育工作的相當長一段時間內，我還要抽時間來幫哈耀恩先生處理一些博愛社的事情，直到哈耀恩歸真之後，脫志賢先生接替他任主席。

為什麼我會到《大公報》去做記者？這要從之前上中學的事說起。香港有一些名人像何志平、石輝，都是我在拔萃中學的同學。本來我在伊利沙白中學上學，1956年我讀中四，那時我的特長是體育，短跑速度很快，當時香港有個全港田徑公開賽和學界田徑賽，我是100米、400米短跑的冠軍。我在學界田徑賽中100米跑出了11秒的成績，因此成為國內「統戰」工作的對象。那時我每年回廣州比賽都是用假名的、經過澳門回去，是通過香島中學的一位老師聯繫的。臺灣方面也有人在學校中做學生工作的，我記得伊利沙白中學有一位姓陳的老師是體育主任，叫我去參加臺灣的比賽，只要見到人就給錢了，但是因為我總是返回大陸去比賽，就沒有跟他們聯繫。那是1954、1955、1956這幾年間的事。1956年澳洲墨爾本要舉辦奧運會，中國在北京舉辦奧林匹克選拔賽，我去北京參加了短跑選拔賽，取得了第一名的成績。由於這一屆奧運會，要跟臺灣爭奧運會會籍的問題，中國最後退出了奧運會。不過當時我在短跑選拔賽中奪冠的事轟動了香港，臺灣方面又在積極讓我們參加臺灣方主辦的運動會和選拔賽，伊利沙白中學又是港英政府的學校，

所以我從北京回到香港後，伊莉莎白中學就不讓我繼續唸書了，那時香港的政治環境是非常抗拒大陸的。不同的是，拔萃中學男校是聖公會的學校，屬英國人中最親中的，拔萃中學校長施玉麒是一位教聖經的牧師，所以我當時就有疑問，為什麼香港學界最先唱國歌的是拔萃男校而不是那些愛國學校？當時的愛國學校主要有香島、培僑、中華中學、勞工子弟學校等。所以，有好多穆斯林的子弟，有名的比如馬寶華、當法官的石輝等人，從那時開始都紛紛入了拔萃。拔萃男校的體育主任姓郭，也是很出名的，後來做了校長，我從伊利沙白中學退學後，他就讓我到拔萃男校去。到了拔萃恢復學習後，很多英國人老師來給我補課，班主任是個英國女士，她丈夫就是英國艦隊的艦長，她讓我放學後就跟她回家去補習，她有個兒子是聖喬治學校的學生，年紀跟我相仿，我放學後就到她家吃飯、補課、問她兒子問題。那段時間我有個體會，大家有一種迫切的心情，非常關心中國國內的情況，感覺是這究竟是不是傳奇。另有一樣好笑的事，我考會考國語課，老師姓徐又同我很要好，問我很多有關國內情況的問題。會考他來主考，我想都跟他很熟了，以為沒有問題，結果他給我不及格！那幾年中，自己心中最關切的是國內情況如何，自己的愛國心是自然而然就產生出來的，這三年對我是很重要的。

最不幸的是，中學畢業時校長推薦我去英國學習水翼船，搞航運。有幾個同學當年就去了日本，但是我自己家庭情況不允許。由於我是我爸爸收養的，我同他商量，那時他正在經營「新昌雞鴨」，他告訴我如果我真有心去，他就去借錢供我唸書。戰後我爸爸再婚了，我弟弟才4歲，我媽媽那年39歲，父親很辛苦，自己是不忍心的，所以就放棄了。同我一起被推薦到英國讀書的還有一個姓張的回民同學，回來後成為澳門娛樂公司船隊的負責人，水翼船是霍震霆去訂的。我沒有去成英國，1959年中學一畢業就急於找個工作。當年認識一個愛爾蘭籍的警員，他後來是國際刑警反毒警司，也是在香港跑短跑的，我的花名叫「非洲」，是跑得快的意思，他的花名叫

做「白皮豬」，名字叫麥馬漢。他知道我不去英國，就介紹我去懲教署工作。我不想考幫辦，在懲教署也有很多穆斯林，大多是伊斯蘭國家來的，還有個愛爾蘭人，叫 E. K. 嘉道理，也是我們讀書時候的校友，他讓我不用考試，直接去見頭頭，甚至讓我去驗身之後就可以上班。那時做懲教署還配備皮鞭，後來我回去跟爸爸說，已經通知驗身了，但還是決定不去當差，原因主要是政治審查我肯定通不過。我去了北京，連學校都沒有得讀了，如何能過這一關呢？父親也不主張我到懲教署工作，因為我姓哈的兄弟已經在紀律部隊，他不想我們三個兄弟都做紀律部隊的人。另外，他認為我個性也不適合當差，就希望我試試報館，回民都認識馬廷棟。當時左派的政治門檻很高，我就找到回協主席白鶴修先生，跟他提希望去報館做事，等了一段時間，突然《大公報》通知我去面試，星期五才去報館見面，星期一就要我去上班了，這樣我就入了《大公報》，那是1959年3月11日。既然我是搞體育的，報社就派我做體育版記者，但有師傅帶著。馬廷棟知道我當年因去北京被迫害的情況，我是回民「榜爹仔（Panthay）」，短跑出名了以後被學校開除、入了拔萃，而且我又同何東的曾孫、何世禮的兒子他們這一幫人關係好，比如莫聞蘭、莫天錫、莫天福等，他們對新中國都不反感的，拔萃畢業生日後很多在香港政府工作，跟他們打交道也方便。另外《大公報》方面也有很多原因，我做體育新聞之後知道，中國當時未與泰國建交，泰國的事務是通過社長費彝民聯絡，隨後我們負責了採訪了在泰國的舉辦的國際羽毛球公開賽，獲得了很大的成功。我太太是我在伊利莎白中學時的同學，她家庭條件很好，有14個兄弟姐妹，她排行十三，她父親在政府和教會中都很有威信，中英文都很好，中學時她家在跑馬地崇正會，那時每天上學我們都要搭電車由跑馬地到西環，就認識了。後來我去北京參賽返回後，就一直有來往，1959年我進了大公報，1960年她也畢業了。兩個人談戀愛時，考慮到經濟問題，我放棄了去英國，她畢業後也急著想找份工作，所以我在《大公報》向馬廷棟提出來，他先是反對的，認

為兩個人不一定要在一起工作。她只好去考護士，後來我找了另一個更加資深的楊力樵先生，楊先生接受了她的面試，馬廷棟於是讓她來面試。當時沒有多少讀書畢業的人來報館工作，那時入了《大公報》就算是激進的了。她進入《大公報》以後，報社重點培養她，也送她進大陸學習、反英抗暴也被抓過。我們兩個都在報社做到退休的，很懷念報社，當然工作也很辛苦。記得剛剛工作時，工資是每月180元，如果當時進了懲教署月薪是400元，還有16元的服裝費。我們是1961年結婚的，婚後兩個人的工資加起來是每月560元，到了生了孩子的時候，月薪加起來是每月640元，那是1962-1963年前後，那時我們花90元請了一個工人、120元付了房租。1964年我開始升職為正式的體育記者，工資也漲到400元。

1956年奧運會後，臺灣是國際奧會的會員，北京就撤出了國際奧會。採訪泰國國際羽毛球公開賽是我新聞工作的開始。當時香港的羽毛球隊在泰國很有影響，我們隨隊到達泰國後獲得了高規格的接待。在記者招待會上，《南華早報》一位記者問了泰國的國防部長他威一個很不容易回答的問題，我當時提了一個很簡單的問題幫他解圍，他威很高興，專門給我一個單獨採訪他的機會，這樣我們就認識了。後來中泰建交的時候，他帶了一個代表團去北京訪問，還來到香港。中國與馬來西亞建交以後，他們的體育部長是位穆斯林，後來又出任國防部長，我們也有往來。那時霍英東先生出席過很多與領事們聯繫的場合，所以霍英東出面聯絡，我幫霍英東先生做一些恢復中國在國際奧會地位的和體育外交的工作，康有為的侄子康立新先生也一起來做這件事。

1972年我被借調去幫霍英東先生做事，那時是《大公報》的體育記者，也算是出名的體育記者了，我就一直負責參與接待中國的第一支乒乓球隊的外訪，與徐寅生、查濟民他們很熟。中國乒乓球隊到香港來比賽，我們常常都在一起，那是尼克森訪華時期，「乒乓外交」是很出名的了；後來1974、1975年間，體委派羽毛球運動員來香港比賽，要見報做宣傳，霍英東來負責，我那時任香港羽毛球總會的秘書。那幾年我工作太

忙的時候，連子女都來幫忙，很多事情都要向港英政府申請。後來我參加了香港帆船協會，羅鴻那時候是負責人。也是在1974、1975年左右，北京派李君夏來香港，我們曾是伊利沙白的同學，也在一起工作。早在1967年「反英抗暴」時期，新華社領導我們全香港的左派機構，分成四組，我負責一個組，文匯報的張文峰、周正民都是我這個組的，我太太也在我這組，她負責報館之間的聯絡。那時港英政府逮捕了很多記者，北京提出抗議，燒了英國大使館，事情搞得很大，因此，港英政府這邊對我很不滿。那時我們的工作小組有分工配合，李君夏負責翻譯，把所有中文報紙的社論及評論翻譯為英文，作為Chinese comments給各大英文報紙刊登。這樣，我們可以掌握到香港市民重視的那些新聞事件。在這方面，我們的工作又很受政府和各大報的歡迎，凡是我們提供的新聞稿，香港政府新聞處每天必讀。我逐步認識到我們需要做些選擇，那時的時事新聞主要從《明報》來，也有很多其他報紙，我們就把大家關心的問題都收集起來。《南華早報》的社評是陳大維負責，他有什麼社論，寫了常常來叫我看，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六十年代到七十年代這段時期，我自己也寫一些報導中國現狀的文章發在各大報的中國版，見報的文章很多，主要講講中國國內的事。

除了這些工作以外，我當時還兼職做翻譯，也是出於生活上的經濟壓力。我們有兩孩子，兒子和女兒都先後出國念書，女兒去瑞士讀酒店管理，兒子去了英國。當時我在《大公報》人工遠遠不夠。女兒中學畢業後跟我講想要去瑞士讀書，如果我不支持就不去了，我一口答應下來，但是心中沒有底，不知道怎樣解決這個問題，她一年需要學費兩萬多元。有一次，我同霍英東先生在談外出活動的問題時，就向他提出來女兒要去讀書的事，跟他說，每年亞洲只有20個名額，我女兒考取了，不容易。霍英東同他的秘書講，「你明天給他辦匯票！」一年學費兩萬多港幣，霍英東吩咐秘書林先生買一張匯票，足夠付一年的學費。我同霍震霆先生講，我一時還不了，得要分三次還；霍震霆說不用還，不過三年後，我還是將錢還了。我爸爸歸真

時，霍英東先生帶了全班人馬來送葬，當時我叫我女兒過來，要多謝霍伯伯陪他們吃飯、送行。我女兒說：「這事到了此時她才知道」。很多人都以為我跟霍先生一起工作這麼多年，他會給我很多錢，但是沒有。1974年我同霍英東參加了在伊朗舉辦的第一屆亞洲運動會，這樣的事還有很多，我非常敬重霍英東先生，他有愛國心。話說回來，在《大公報》時，我每天要做三份工作，目的主要是為了解決家裡的經濟問題。在《大公報》工作、後來同時又在《南華早報》當譯員和體育記者。後來報館的領導換成李俠文，接替費老當了社長，他曾經跟其他同事說過，「徐錦輝不知道的事沒有了」，那時《大公報》還出《新晚報》、《體育報》；此外，我還負責將英文報章的體育新聞及足球花絮譯成中文。每天工作日程就這樣：中午12點到「南早」上班，寫、翻譯社評，做到大約下午兩點半左右；三點鐘回到家中伺候父親，我父親後來年紀大了，半身不遂，要每天給他擦洗身子。下午四點，要去到東區法院「收料」，作為《大公報》、《新晚報》的記者參加新聞發佈會，因為當天的案件、新聞到那時會發佈出來，最後才返回吃晚飯。晚七點半再返回《大公報》館寫稿，至十一點。就這樣，做了十年。就在這段時間，我還兼職負責回協、博愛社的事，不過也是有時間才去處理一些事務，因為工作太忙，回協、博愛社那兩邊常常都找不見我，成了「無影俠」。不過那時心情非常好，很開心做這些事情。我兒子中學畢業後先在《南華早報》做一段時期的發行工作，我女兒先去瑞士讀書，等女兒快回來來，才送兒子去英國念書。羽智雲那那時是伊斯蘭中學的副校長，他曾問我兒子想不想出國念書，兒子說「想！」我們將在香港仔正在供的一間屋賣掉，也只剛剛湊夠他一年的學費，送他出國。我們夫妻兩就在文匯報的一間套房來住，將所有的東西都放在一間房內，一開門，就只能上床。女兒從瑞士回來度假看到這種情況就哭了，說不讀了，那時剛剛她讀了一年書，她向學校申請休學，工作了一年，自己賺了錢又繼續讀書，有這樣的經歷，我們一家人始終感情很深。

在回民中，馬達五阿訇是個很熱心的人，他參與灣仔伊斯蘭中心的很多活動，所以伊斯蘭中

心將圖書館命名為「馬達五圖書館」。伊斯蘭中心和灣仔清真寺都在同一座樓，1981年灣仔愛群道清真寺暨伊斯蘭中心建成開幕後，這座樓主要由回教信託基金來管理，但是博愛社並沒加入在1970年成立、向香港政府註冊的「香港伊斯蘭信託基金會」，當時主要的考慮是法律的要求，如果加入這個基金會，就要進行屋契登記、要交錢，那樣的話，就等於將回民的中華回教博愛社幾代人積累起來的財產交給了基金會。2015年，香港伊斯蘭信託基金（The Incorporated Trustees of the Islamic Community Fund of Hong Kong）出版《香港穆斯林社群》（*Muslim Community in Hong Kong*），當中沒有提到香港的回民穆斯林（the Chinese Muslim），原因就是信託基金成立時回民沒有加入，信託基金也就不理博愛社了。回歸之後，信託基金又邀請博愛社參加，當時的主席脫志賢先生認為，既然已經回歸了，也就沒有再加入的必要了。

註譯

- * 馬健雄在2014至2016年訪談並記錄整理，主要訪談地點為伊斯蘭中心馬達五圖書館，
- ¹ 民國十九年中華回教博愛社宣傳部〈致旅港本教同仁公函〉，載《穆斯林》，第三刊（1931），頁58-60；《中華回教博愛社社刊》，1975年元旦號，第二版。
- ² 《天方學理》，第8期，1929年5月，頁8；《穆斯林》，第一刊（1930），頁6-17。
- ³ 2014年7月10日，對薩智生先生的訪談；2014年10月23日，對張大恩先生的訪談，並見中華回教博愛社出版，《中華回教博愛社社刊》（香港：中華回教博愛社，1959），頁5902-5903。

活動消息


 香港科技大學華南研究中心主辦
 Organized by South China Research Center
 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ept
16 Fri

大坑舞火龍
Fire Dragon Dance
Tai Hang, Causeway Bay

Oct
8 Sat

屏山宗族與文物
Lineage Organization and Heritage
Ping Shan, Yuen Long

Oct
29 Sat

大澳社區、族群與宗教
Local Society, Ethnicity and Religion
Tai O, Lantau Island

Nov
12 Sat

石澳太平清醮
Jiao Festival
Shek O, Southern District



田野考察

FIELDTRIP

2016 秋季

Fall

報名及查詢 Registration & Enquiries

 2358 8939
  schina@ust.hk
  schina.ust.hk